

### 附件三

#### 排氣分析儀功能規格

- 〔一〕排氣分析儀具有自動歸零和全刻度校正的功能，至少包含 HC、CO〔CO<sub>2</sub>〕分析功能。
- 〔二〕機車排氣檢測服務中心必須具備標準氣體，以提供排氣分析儀進行核校正和管路漏氣檢查。
- 〔三〕分析儀檢測範圍

氣	體	範	圍
	HC (ppm)		至少 0~14000
	CO (%)		至少 0~9.99
	CO <sub>2</sub> (%)		至少 0~16.0

- 〔四〕一般檢測服務中心一周至少須作一次以上的氣體校正，定檢站則須每日先進行完氣體核正才能作機車排氣檢測。
- 〔五〕校正容許範圍值

氣體	範圍	精確度
HC (ppm)	0~400	±12
	401~1000	±50
	1001~2000	±80
	2001~6000	±140
	6001~14000	±300
Co (%)	0~2.00	±0.06
	2.01~5.00	±0.15
	5.01~9.99	±0.40
Co (%)	0~10.0	±0.5
	10.1~16.0	±0.6

- 〔六〕顯示最小刻度

HC 10 ppm

CO 0.1 %

CO<sub>2</sub> 0.1 %

- 〔七〕分析儀必須有逆沖洗及除水裝置。
- 〔八〕暖機時間：於三十分鐘以內完成。
- 〔九〕反應速度：從測試桿到顯示不得超過十秒〔含氣體取樣時間〕。
- 〔十〕工作環境條件：
  - 環境溫度：0~40℃
  - 相對濕度：小於 90%
- 〔十一〕適用電源：110VAC±5V，60Hz。